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2020年度部门决算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0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1。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职责

根据中共北京市委办公厅、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京办字〔2019〕43号）的通知，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简称市科委）内设20个处室，分别为：办公室、科创中心建设综合协调处、发展规划与政策法规处（研究室）、资源配置与管理处、科技监督与诚信建设处、重大专项处、科技服务业与文化科技处、科研机构管理与科技金融处、高新技术与成果转化处、电子信息与新材料科技处、医药健康科技处、社会发展科技处、宣传与科普处、国际与区域科技合作处（港澳台科技合作办公室）、外国专家服务与科技人才处（港澳台专家服务处）、人事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工会、离退休干部处；另设有中共北京市纪委市监委驻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纪检监察组。

市科委下属26家预算单位参加了2020年度部门决算，分别为：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本级行政、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本级事业、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老干部服务中心、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服务中心、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办公室、北京市实验动物管理办公室、北京市科委行政事务服务中心、北京科技创新研究中心、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北京科技协作中心、北京市科技信息中心、北京市可持续发展科技促进中心、北京市科技传播中心、北京科学仪器装备协作服务中心、北京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北京市新能源汽车发展促进中心、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农村发展中心、北京生产力促进中心、北京生物技术和新医药产业促进中心、北京新材料发展中心、北京工业设计促进中心、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人才交流中心、北京技术交易促进中心、北京科学技术开发交流中心、北京软件产品质量检测检验中心和北京新材料和新能源科技发展中心。

根据《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同意调整市科委所属部分事业单位的函》（京编办事[2019]144号）文件，北京新材料发展中心（公益二类）与北京市新能源汽车发展促进中心（公益一类）整合设立北京新材料和新能源科技发展中心，单位性质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市科委是负责本市科技工作的市政府组成部门，其主要职责为：

1．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科技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本市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组织拟订科技发展、科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

2．牵头推进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相关工作，承担北京推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办公室秘书处职能，组织拟订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重点任务实施方案及年度计划，并开展监督落实。

3．统筹推进首都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负责新型研发机构的筹建、管理及服务，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

4．推进本市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负责提出科技发展战略建议。提出科技发展的布局和优先发展领域，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

5．拟订本市基础研究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牵头组织在京国家实验室培育建设，参与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行。提出科研条件保障规划和政策建议，推进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6．组织开展本市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统筹推进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组织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

7．牵头建立本市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金融相关政策，开展科技金融促进工作。

8．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拟订本市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服务业、科技促进城市和农业农村发展的规划、政策及措施。

9．牵头本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拟订促进技术市场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10．拟订本市科技项目管理的政策措施。负责科学技术奖励组织实施及自然科学基金管理。承担科技信息、科技统计、创新调查和科研成果报告工作。依据市政府授权,履行所监管企业出资人职责。指导科技保密工作。

11．负责本市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统筹全市科研诚信建设工作。开展科技评估评价和监督检查工作。

12．负责本市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引进外国专家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顶尖科学家及其团队、外国科技人才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出国（境）培训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13．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本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14．指导各区科技创新工作，联系市有关部门科技创新工作。统筹推进本市与各省区市的科技领域交流合作、扶贫协作和支援合作工作。

15．拟订本市科技对外交流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国际科技合作，推进国际技术转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技术出口和技术引进工作。负责与港澳台的科技合作交流。负责科技外事工作。

16．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贯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围绕把北京打造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全国科技创新中心、更好地服务和支撑世界科技强国建设，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建立公开统一的科技管理平台，减少科技计划项目重复、分散、封闭、低效和资源配置“碎片化”的现象。对科研机构组建和调整事项不再进行审核，重在加强规划布局和绩效评价。进一步改进科技人才评价机制，建立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和激励政策，统筹本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国外智力工作。

（二）人员构成情况

行政编制108人，实有人数106人；事业编制784人，实有人数611人。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545,702.86万元，比上年减少15,548.96万元，下降2.77%。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0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67,142.96万元，比上年减少22,757.23万元，下降4.65%，其中：一般公共财政拨款收入453,373.07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7.0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035.56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8%；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2,116.65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45%；经营收入5,192.64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11%；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1,425.04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31%。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0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25,807.83万元，比上年增加46,522.73万元，增长9.71%，其中：基本支出22,519.6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4.28%；项目支出499,030.08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4.9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4,258.11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81%；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33,805.57万元，比上年减少16,267.63万元，下降2.96%。主要原因：市科委根据工作安排，调整了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研究与开发、社会科学、科学技术普及、科技交流与合作等方面的项目（课题）经费预算安排。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1,592.0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205类）8.49万元；科学技术支出（206类）510,528.70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99.7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911.54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18%；卫生健康支出（210类）143.36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0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205类）2020年度决算8.49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减少19.78万元，下降69.97%。其中：

“进修及培训”（20508款）2020年度决算8.49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减少19.78万元，下降69.97%。主要原因：2020年受疫情影响，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本级行政培训活动多由线下转为线上开展，减少培训工作经费支出。

2、“科学技术支出”（206类）2020年度决算510,528.70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149,222.38万元，增长41.30%。其中：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20601款）2020年度决算29,105.00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减少17.28万元，下降0.06%。与2020年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基础研究”（20602款）2020年度决算196,275.22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34,910.99万元，增长21.63%。主要原因：市科委加大对基础研究的支持力度，增加“雁栖湖应用数学研究院建设”、“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空间科学实验室培育”、“前沿新材料技术创新”、“生命科学前沿创新培育”、“下一代汽车技术培育”等项目。

“应用研究”（20603款）2020年度决算142,147.50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66,304.55万元，增长87.42%。主要原因：市科委加大对应用研究方面的科技项目（课题）支持力度，增加“城市精细化管理”、“科技支撑乡村产业振兴”、“能源与材料领域应用技术协同创新（未来科学城）”、“新冠肺炎疫情科技防控”、“疫情防控追溯、监测与消杀科技”、“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创新”、“智能制造与机器人技术创新”、“创新品种及平台培育”等项目。

“技术研究与开发”（20604款）2020年度决算62,655.09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14,075.59万元，增长28.97%。主要原因：市科委加大对技术研究与开发的支持力度，增加“腾盛博药药物研发中心建设”、“怀柔科学城成果落地”、“联影集团在京发展建设”、“新兴领域融合科技创新”等项目。

“科技条件与服务”（20605款）2020年度决算36,866.53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9,925.83万元，增长36.84%。主要原因：市科委加大对科技条件与服务方面的科技项目（课题）支持力度，增加“科技服务业机构促进”、“科技服务与文化设计创新平台”等项目。

“社会科学”（20606款）2020年度决算1,797.80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减少23.29万元，降低1.28%，与2020年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科学技术普及”（20607款）2020年度决算581.25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579.75万元。主要原因：市科委增加“科学技术普及”项目预算。

“科技交流与合作”（20608款）2020年度决算4,615.37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4,162.87万元。主要原因：市科委增加“国际创新资源合作”项目预算。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20699款）2020年度决算36,484.95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19,303.37万元，增长112.35%。主要原因：市科委增加“北京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二期办公楼购置”、“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宣传”等项目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 2020年度决算911.54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减少239.36万元，下降20.80%。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款）2020年度决算911.54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减少239.36万元，下降20.80%。主要原因：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本级行政退休人员未纳入社保统筹发放的部分经费变动以及部分事业单位由于机构调整人员变动，导致相应支出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210类）2020年度决算143.36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减少36.45万元，下降20.27%。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款）2020年度决算143.36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减少36.45万元，下降20.27%。主要原因：部分单位由于人员变动、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减半征收等因素，减少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035.5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5,035.56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20,623.47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0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涉及本部门所属1个行政单位、4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6个事业单位。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133.42万元，比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90.60万元减少157.18万元。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0年决算数72.51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数202.50万元减少129.99万元。由于2019年部分团组执行时间临近年底，导致相关费用于2020年初完成支出结算。2020年受疫情影响，未安排出国团组任务。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支付市科委系统人员因公出访开展科技交流合作所需的国际旅费、食宿费、公杂费、城市间交通费、境外保险费、因公证件、签证或签注费用及相关手续费等。

①市科委赴德国、荷兰团组

代表团访问了德国汉堡大学、德国亚琛大学、德国智能卡技术服务公司、荷兰代尔夫特大学、荷兰埃因霍温理工大学、荷兰埃因霍温高科技园区等机构，针对创新主体在人工智能技术融合和集成电路前沿技术与工业创新、经济资本与科技金融的融合方面的先进项目，创新园区建设和科技创新平台等方面的成功经验，创新型研究机构推动人工智能与其他学科开展跨学科的交叉融合，创投基金与科技金融的结合，以及引进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的国际顶级机构和人才在北京自建和共建研发机构，让其与北京创新主体开展重点合作，开展国际研发和联合研发等方面进行了座谈。

圆满完成出访任务，落实了高访团访欧期间的行程安排，包括会见顶尖科学家、探讨中德智能制造研发中心建设思路、推动国际顶级的测试机构与国内的合作、考察高科技园区与国际一流的学术研究机构、调研海外应届毕业生回国发展意愿等。加强海外顶尖科学家与国内合作，通过拜访张建伟院士、张国旗教授、P.G.M.Baltus、高昊、Dirk Wouters、Joachim Knoch教授等顶尖科学家，进一步加强了与海外顶尖科学家的联系，增进了对于北京相关政策的理解，尤其是在人才引进相关政策方面着重进行了沟通，为推进北京发展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等高精尖技术打开高精尖人才引进的渠道。掌握海外留学生归国发展意愿与面临问题，对接全荷兰中国留学学联会，通过沟通掌握了海外留学归国意愿和面临的生活、发展层面的问题。在后续工作中扩大对接的宽度和深度，深入掌握海外留学归国情况，对推进北京制定不同梯度的人才引进政策提供依据。

②市科委赴芬兰专班工作组

为进一步落实市领导访问芬兰的重要成果，深入务实了解芬兰创新创业体系环境，优势资源以及合作内容，北京市科委组团赴芬兰开展为期3周的调研，访问了3家芬兰政府部门，会见了近20家企业，3所高校和院所。

走访了工作组对芬兰的创新创业生态环境、研发支撑体系，从政府到企业，从研发到产业，从创新到投资进行了深入的走访和调研，充分了解芬兰创新生态的特点，挖掘潜在合作机会，为促进北京与芬兰高效务实的合作打下良好基础。

③市科委赴法国、英国团组

代表团分别赴法国、英国访问了法国国家计量院与法国国立工艺学院联合实验室、法国42学校、巴黎综合理工大学、巴黎中央理工大学，及英国南安普顿大学、英国剑桥大学、英国阿兰图灵研究所等高校与科研机构，分别围绕推进中法杰出青年科研人员交流计划、了解关于人工智能领域培训的优秀做法、推动人工智能培训课程及师资的引进、建立战略合作机制、推动两地科技人才交流等主题进行了会谈与实地参访。

本次出访落实了科技部“中法杰出青年科研人员交流计划”委托工作任务，务实推进中法双方科技人才国际交流合作；对接了英国、法国知名科研院所，积极引进海外人工智能培训资源，推动优质培训机构在京落地，同时，探索组织首都地区人工智能人才赴海外开展短期线下培训。

2020年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对应团组5个、18人次，人均因公出国（境）费用4.03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20年决算数0.64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数5.04万元减少4.40万元。主要原因：2020年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活动减少，导致相关费用支出减少。2020年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外省市技术人员来京调研接待事项、学习交流、业务研讨，专家咨询等活动。公务接待28批次，公务接待109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0年决算数60.27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数83.06万元减少22.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0年决算数25万元，与2020年年初预算数持平，2020年购置（更新）1辆，车均购置费2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0年决算数35.27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数58.06万元减少22.79万元，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市科委调整适合防疫的工作方式，公务用车使用频率减少，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减少。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中，公务用车加油7.58万元，公务用车维修14.11万元，公务用车保险9.42万元，公务用车其他支出4.16万元。2020年公务用车保有量26辆，车均运行维护费1.36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495.64万元，比上年减少85.41万元，减少原因： 2020年受疫情影响，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本级行政的会议、培训等工作多由线下转为线上开展，区域交流业务减少；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办公室、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搬迁新办公场所，相关运行经费由过渡搬迁经费支付；北京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由原来的电取暖方式改变为统一供暖，减少了相关经费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135.1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54.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680.9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865.7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4.2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109.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4.03%。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车辆53台，1,166.38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4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1台（套）。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0年政府购买服务决算5,123.64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4.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5.首都科技条件平台：国家科技基础条件平台指导下的北京地方科技条件平台，建设包括研发实验服务基地、领域中心和区工作站的服务体系，跨部门、跨领域整合仪器设备、科技成果和科技人才三类科技资源，提供测试检测、联合研发及技术转移等服务。

6.首都科技创新券：主要用于鼓励本市小微企业和创业团队充分利用国家级、北京市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北京市设计创新中心以及经认定的公共服务机构的资源开展研发活动和科技创新，由政府发放。小微企业及创业团队向实验室所购买科研活动时使用，收取创新券的单位持创新券到指定部门兑现。

第四部分  2020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对2020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评价项目117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52.47%，涉及金额362,340.95万元。其中，部门评价项目1个，涉及金额8,490.00万元，评价得分在90（含）-100分的0个、评价得分在80（含）-90分的1个、评价得分在60（含）-80分的0个、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的0个。单位自评项目116个，涉及金额353,850.95万元，评价得分在90（含）-100分的95个、评价得分在80（含）-90分的19个、评价得分在60（含）-80分的2个、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的0个。

二、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怀柔科学城建设是北京建设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已纳入北京市“十三五”规划，为贯彻落实《北京加强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总体方案》指出，“统筹规划建设中关村科学城、怀柔科学城和未来科技城”的战略方针，按照《怀柔科学城建设发展规划(2016-2020年)》要求，围绕怀柔科学城“基础设施、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成果转化到高精尖产业”的创新链条，推进怀柔科学城科研创新能力建设和创新科技成果产出与应用，支撑怀柔科学城建设和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引导和加快高端创新资源在怀柔科学城集聚。围绕高端人才团队建设、重大科技成果落地等方面给予财政资金支持。

（2）项目主要内容

围绕怀柔科学城五大科学方向和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需求，重点支持通过自主创新、产学研合作等方式，具备较好产业化应用前景的自主创新科技成果转化课题，以及具备一定研发基础，开展工程样机研制与示范应用、中试阶段等处于成果转化阶段或产业化前期的课题。同时注重成果落地专项延续性，聚焦优秀科技成果持续支持。支持2018年、2019年专项延续性课题，围绕成果系列化和产业化开展科技攻关，以此推动怀柔高精尖产业带动和发展。

（3）项目资金情况

“怀柔科学城成果落地”项目预算总额26750万元，其中：市财政经费8490万元，自筹经费1826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市财政资金到位率100%。

2.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围绕怀柔科学城五大科学方向和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需求，支持10项以上中科院在京院所、在京高校的科技成果培育和转化落地。推动科技成果向市场转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为怀柔科学城带来新的经济增长点。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怀柔科学城成果落地”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全面、客观反映项目的工作成效，对预算管理执行过程中存在的不足提出合理化建议，强化支出责任，使预算管理更加科学、完善，进而规范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

（2） 绩效评价实施范围

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要求，市科委选取2020年度 1个重点项目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2.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依据北京市财政局绩效考评工作相关规定进行，本着突出绩效、兼顾决策和管理的原则。

（2）指标体系

依据《北京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结合“怀柔科学城成果落地”项目预算的特点及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以资金使用结果为导向，设定了本次评价指标内容和权重，重点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进行综合评价。根据项目实际特点，实施期间的评价更注重决策、过程和产出，其中: 项目决策权重占20%，项目管理权重占20%，项目产出权重占40%，项目效益权重占20%。

（3）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工作结合实际需要，采取查阅资料、电话咨询等方式，对项目进行全面细致的了解。通过对项目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及可持续性的比较和分析，考核项目的支出效益效果，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3.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绩效评价组织管理

项目单位落实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任务分工，将绩效评价工作落到实处，并设置专人负责该工作。

（2）绩效评价工作形式

全面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科学、严谨、公开、透明，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负责评价工作的具体实施，制定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确定评价工作程序，并向被评价部门和相关负责人说明具体评价工作程序。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怀柔科学城科技成果落地”项目进行评价打分，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8.36”分，绩效等级为“良”。

评价结论：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基本科学合理、决策依据较充分、决策程序较规范，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分工较明确、财政资金足额到位，项目产出基本达到预期目标。但该项目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有待完善，项目过程管理有待加强。

[](http://192.141.16.2:8080/jcms/jcms_files/jcms1/web4/site/picture/0/6d3749910c394f3f9ca976343af7a741.jpg)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方面对该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1.项目决策情况

为加快推进怀柔科学城建设，提升原始创新和技术应用能力，以怀柔科学城科技发展规划为纲领，在物质方向材料领域、智能方向高端仪器领域重点布局，以企业为转化主体，充分发挥中科院、高校的科技研发优势，围绕怀柔科学城“基础设施、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成果转化到高精尖产业”的创新链条，引导和加快高端创新资源在怀柔科学城集聚。项目实施符合北京市“十三五”时期科技发展规划总体要求，符合市科委工作职能，总体绩效目标较明确。

2.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的组织工作以“调研-储备-评选-聚焦-凝练”为主线。2020年3-4月市科委与怀柔科学城管委会、怀柔区政府、密云区政府等属地部门多次沟通交流，并集中对中科院在京院所、怀柔科学城属地部门推荐企业开展走访调研，共征集34个课题，按照《市科委专项课题遴选评审管理办法》，对申报的课题进行遴选立项。通过对申报课题的必要性、申报单位的实施能力和信用、申报材料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初审，组织行业专家和财政专家进行可行性论证及项目资金预算评审，形成专家论证意见，按评价分数高低排序，编制《课题评审汇总表》，经项目预算编审小组审议，市科委主任办公会研究，通过怀柔科学城成果转化专项工作方案及预算安排。根据专家组对立项课题实施方案可行性和课题预算合理性的论证，最终确定项目（课题）经费预算金额，经主管领导审定，向市财政局申请项目预算资金，并与课题承担单位签订《北京市科技计划课题任务书》，下达《课题立项及经费拨付通知》，办理经费拨付手续，对立项课题信息进行网上公示。项目决策程序较规范，执行较有效。

3.项目产出情况

数量指标：支持22个重大科技成果在怀柔科学城培育和转化落地课题；支持22个怀柔科学城高端科技创新人才团队建设。其中：支持13个中科院在京院所、在京高校的科技成果培育和转化落地，9个课题为支持怀柔科学城属地公司在原有基础上做大做强。

质量指标：完成22个课题的实施方案可行性和预算合理性专家论证，课题实施方案论证率达100%；完成22个课题任务书签订，签订率达100%。

成本指标：市财政资金8490万元分两批拨付给22家课题承担单位，其中：2020年10月完成“无液氦稀释制冷机的国产化自主研发与产业化”等18个课题资金拨付工作，2020年12月完成“新型光电功能纳米氧化钛制造工艺研究及产业化”等4个课题资金拨付工作。资金拨付率100%。

进度指标：2020年10月底完成18项课题任务书和资金拨付，12月底完成另外4个课题的任务书签订和资金拨付工作。

4.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科技创新和科技服务体系建设，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科技成果惠及民生，项目实施有力支持22项优秀科技成果培育和转化落地，推动科技成果向市场转化，有效提升怀柔科学城创新实力，加快高精尖产业技术应用，推动怀柔科学城高端创新资源和科技企业集聚。专项课题研究对相关领域发展起到一定效果，其中：

智能装备仪器。“高分辨磁共振斑块成像系统研制和应用”课题，采用新型技术提高磁共振图像的对比度，并在怀柔医院开展颅内外动脉并存易损斑块对缺血性卒中复发风险的预测价值的临床应用研究。整体系统可应用于临床医院的易损斑块诊疗，可达到对脑血管疾病病因的精准诊断效果。

材料领域。“功率半导体封装用关键材料研发及产业化”课题，通过研究不同比例和不同类型树脂对锡膏流变性的影响，开发一款焊锡膏SRT925-CY2，探究电解铜粉配比和烧结条件对热管孔径的影响，制备烧结体具有优异的孔径结构，与铜板形成良好接触，热管的热响应特性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可逐步实现替代进口。

智能制造与机器人领域。“仿人上甑机器人系统研制与应用”课题，首次突破上甑工艺精确建模和机器人仿人动作的难题，所研制的仿人上甑机器人系统满足上甑过程中“轻松匀薄准平”传统工艺要求，在酿造自动化行业达到国内外领先水平。

医疗器械领域。“面向脑微观图谱的高通量技术体系研发及商业化应用”课题，针对微观图谱技术的低通量瓶颈，建立微观脑图谱的高通量技术体系、解决方案、服务模式和应用标准。面向脑微观图谱的技术体系研发及商业化应用，推动脑科学与类脑智能领域基础研究与成果转化应用协同发展。

科研成果转化及应用，不仅填补国内空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部分产品生产还可取代进口，降低企业成本，产生较高经济增加值，对怀柔科学城科技发展起到一定引导和带动作用。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1）紧跟怀柔科学城建设阶段性需求，动态调整支持重点；

（2）注重与属地管理部门需求对接，注重科技成果以需求为导向，注重成果转化成熟度，聚焦落地可行性；注重大科学装置和交叉研究平台需求，注重成果落地专项的延续性，聚焦优秀科技成果持续支持。

（3）深度挖掘高精尖产业项目，着力推动关键技术突破和转化应用。

（4）建立多级协调机制，落实落细“五方”协议，建立院、市、区、平台公司、联盟多级推动成果转化落地的“财政资金引导—协同督促服务—促进转化落地—专业化综合服务”的组织体系和工作机制。

2.存在的问题

（1）绩效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细化量化。个别产出效果指标设置较笼统，不够细化。

（2）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性有待完善，课题执行周期2-3年，财政资金一次性拨付，不便于对课题经费统筹管理。

（3）预算执行进度缓慢。财政资金支出率15.10%，由于课题执行周期2-3年，加之受疫情等因素影响，预算执行率较低。

（4）个别课题10月底前未完成课题任务书签订和资金拨付工作，实施进度较预期有所延迟。

3.原因分析

由于项目预算经费分两次追加，2020年10月底前市财政经费未全额到位，按照到位金额只完成了18项课题任务书和资金拨付，待剩余资金到位后完成另外4个课题的任务书签订和资金拨付工作。故执行进度稍有延后。

为保证科研课题顺利开展，财政资金足额拨付给课题承担单位，由于课题执行周期2-3年，受疫情等原因影响，相关调研、出差、学术交流等费用未支出，故2020年预算执行率较低。

（六）有关建议

1.规范项目预算管理

严格按照预算要求编制当年预算，以年度工作计划、工作任务、工作重点为目标，按课题执行周期编制三年滚动预算，合理安排项目资金计划，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2.加强项目的精细化管理

提高绩效管理意识。健全和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监管措施，制定行之有效项目实施方案。为保障怀柔科学城科技建设长远发展，应加强后期经费执行、成果转化落地、企业对接、市场化应用，建立行之有效管控措施和考核、质量验收体系。加大创新与产业化对接，激励在京科研院所的参与，重点关注有一定规模的产业化项目。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报表详见附件2。

附件：

[附件1：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2020年度部门决算附表.pdf](http://192.141.16.2:8080/jcms/jcms_files/jcms1/web4/site/attach/0/%E9%99%84%E4%BB%B61%EF%BC%9A%E5%8C%97%E4%BA%AC%E5%B8%82%E7%A7%91%E5%AD%A6%E6%8A%80%E6%9C%AF%E5%A7%94%E5%91%98%E4%BC%9A2020%E5%B9%B4%E5%BA%A6%E9%83%A8%E9%97%A8%E5%86%B3%E7%AE%97%E9%99%84%E8%A1%A8.pdf)

[附件2：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zip](http://192.141.16.2:8080/jcms/jcms_files/jcms1/web4/site/attach/0/%E9%99%84%E4%BB%B62%EF%BC%9A%E5%8C%97%E4%BA%AC%E5%B8%82%E7%A7%91%E5%AD%A6%E6%8A%80%E6%9C%AF%E5%A7%94%E5%91%98%E4%BC%9A2020%E5%B9%B4%E5%BA%A6%E9%A1%B9%E7%9B%AE%E6%94%AF%E5%87%BA%E7%BB%A9%E6%95%88%E8%87%AA%E8%AF%84%E8%A1%A8.zip)